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施佩婷  
電話：04-7531823  
電子信箱：mydream240@email.chcg.gov.  
tw

受文者：彰化縣埔鹽鄉埔鹽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904251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CEF架構B2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電子檔共1個)  
(0425123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109學年度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成效計畫—補助英語教師英語檢測報名費」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設備及活動實施要點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0月2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27898號函辦理。
- 二、查前揭要點第五點第三項與旨揭計畫子計畫三經費補助說明規定，補助原則如下：

(一)本縣所屬國民中小學編制內教師(含正式及三個月以上代理教師，以現職任教英語課程者優先)於109年8月1日至110年5月31日期間通過英語檢測相當於CEF架構B2級(含)以上考試通過者，得補助其檢測報名費(不含資料處理等手續費)。

(二)每位教師每年以補助一種英語檢測為限。

- 三、請符合上開規定之英語教師，將報名費單據、CEF架構B2級

教務處 收文:109/1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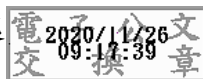


對照表、成績通知單及在職證明等資料（一式2份，影本檢核後蓋與正本相符及職章）寄（送）達本縣英語教學資源中心（51049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二段280號僑信國小）彙整，並請致電（04-8393012）確認，報名費補助收件期限至110年5月31日止，逾時申報或資料缺漏不齊全者，恕不接受辦理。

#### 四、檢附CEF架構B2級對照表供參。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縣國際教育暨英語教學資源中心、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